



坪山警方战地表彰维稳安保优秀民警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吕晓春 通讯员 刘思淇) 昨日上午,坪山公安分局维稳安保战地表彰仪式在区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大讲堂举行,集中表彰19名表现突出的优秀民警。副区长、坪山公安分局局长宋逸阳为获表彰的民警颁发荣誉证书。

采取“战地表彰”的形式激励全体干警积极投身到维稳安保战役中来,

是坪山公安分局做好安保思想政治工作的一项重要措施。近年来,坪山公安分局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的凝心聚力作用和表彰奖励工作的鼓励激励作用,全面激发民警的使命意识、奉献精神 and 战斗意志,为做好辖区各项公安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和组织保证。

今年自全国两会安保启动以来,

坪山公安分局牢牢把握“践行新使命、忠诚保大庆”的总要求,时刻对标安全稳定这把尺子,全面提升战时勤务、战时状态、战时纪律的标准,领导带头压实责任,全警动员开足“马力”,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和乐于奉献、勇于担当的工作作风,全力决胜维稳安保攻坚战,涌现出了一批批先进个人。

宋逸阳希望受表彰的民警再接再厉、再立新功,同时要求分局全体民警以身边的模范为榜样,在市局“第二战役”攻坚阶段,始终保持严明的纪律、顽强的作风、过硬的素质,坚决杜绝麻痹松懈思想,全情投入、全力以赴,坚决打赢建国70周年大庆维稳安保攻坚战,把“全国优秀公安局”的金字招牌越擦越亮,推动公安工作再上新台阶。

坪山区委政法委团支部获评“省五四红旗团支部”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吕晓春) 近日,坪山区委政法委团支部被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授予2018-2019年度“广东省五四红旗团支部(总支)”荣誉称号。

该支部高举团旗跟党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用理想、道德、文化、纪律培育和凝聚团员青年,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引导团员青年勇于担当、服务大局,为打造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创新坪山贡献青春力量。

该支部创新工作模式,面向全区

6个街道23个社区,组建三位一体的民情志愿服务队伍;创新工作方法,支部参与的“构建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新机制助推法治政府和诚信坪山建设”项目荣膺第五届“中国法治政府奖”,“社会心理关爱服务中心”项目荣获市级实践创新培育项目;创新展示方式,制作的反邪教MV——《我在路口迎接你》在全省反邪教“三微”评选比赛中荣获微视频类一等奖,拍摄了全市首部社会心理关爱题材公益微电影《指缝间的阳光》,获得首届广州(国际)城市影像大赛微电影铜奖和最佳女主角提名奖。

坪山一女子为洗脱“诈骗罪名”险被骗6万元 民警:让你转钱的都是骗子



民警为瞿女士进行电信诈骗知识普及。侨报融媒通讯员 刘思淇 摄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吕晓春 通讯员 刘思淇) 日前,坪山公安分局碧岭派出所民警急速出击,成功拦截一起电信诈骗案,为被骗女子挽回6万元损失。

5月5日15时许,碧岭派出所接到区反诈中心任务,辖区一名女子可能正在被实施诈骗。接到警情后,民警立即拨打被害人瞿女士电话,但其电话一直处于通话中,民警判断其手机疑似被屏蔽了其他来电。通过多方渠道,民警获得了瞿女士位于汤坑社区某出租屋的住址。

民警赶到现场却发现该住址已于2018年初注销。民警当即决定采取最“笨”的办法,挨家挨户进行搜查,1小时后终于找到了被骗人所

在的出租屋。打开房间的瞿女士误以为民警是来抓捕的,惊慌地说:“我还在筹钱,你们怎么这么快就来抓我了?”民警随即向该女子出示了证件:“让你转钱的都是骗子,公检法绝不会要求你提供账号密码等个人信息……”在民警的劝说下,该女子终于相信了民警。

经询问得知,3小时前瞿女士接到一条短信,称其涉嫌诈骗,需要交纳罚款,否则将被逮捕。瞿女士点击短信的链接,对方将其个人信息一一说出来后,于是对骗子的“公安”身份深信不疑,为尽快洗脱“罪名”,打算将自己5张卡内6万元的积蓄全部转给对方,幸好民警及时阻拦,才避免了诈骗的发生。

社区排水不畅 人大代表帮忙 困扰老坑居民的积水问题有望解决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宋艳丽 通讯员 谢翠敏) 近日,在龙田街道老坑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组织区人大代表召开关于老坑社区东坑村水围房屋污水排放问题的协调会上,龙田街道老坑社区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困扰该社区居民的积水问题终于有望解决了。

原来,东坑村水围房屋后面地段长期积水,排污管道设施不完善,每到下雨天,严重时积水可达1米深,附近居民生活受到严重影响。接访后,区人大代表与区检察院多次深入东坑村水围街,挨家挨户了解村民诉求,并现

场查看积水情况。目前,施工方案已做好,待审批程序通过即可开工。

老坑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相关负责人表示,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为社情民意传递开辟了一条“绿色通道”,有效解决了群众的所思所想所期盼。人大代表接到的居民反映看似“小事”“琐事”,但对于居民而言却是大事、难事和烦心事,直接关系到大家的正常生活,关系到切身利益。通过接待活动,既能为来访群众解决一些难题,拉近与群众的距离,又能够使人大代表更加了解社情民意,锻炼和提高履职能力。

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 (坪山大道南段) 房地产确权公示

根据《沙湖整村统筹土地整备项目(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我司已对本项目范围内房地产进行了相关确权工作,现将确权结果予以公示:

序号	被补偿人姓名	测绘编号	房地产地址	被补偿人性质	是否符合“一户一宅”政策	房屋用途	用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房屋建成时间
1	常爱阳程治惠	PS86	碧岭街道沙湖社区新屋居民小组	非原村民	否	祖屋	89.79	163.12	1980年之前

说明:上表中“被补偿人性质”是指原村民、华侨、非原村民、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非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相关单位和个人如对本公示存有异议,可在公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到我司,我司将对提出异议的房地产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提出异议的相关单位和个人。未提出异议或预期提出异议的,视为对确权结果无异议。

联系人:李主任 电话:0755-28369525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办事处沙湖居委大楼204

深圳市坪山沙湖股份合作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

深圳市坪山区地铁16号线 工程项目房地产权属确权公示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对位于石井街道的下表所列房产的权属向相关部门进行核查,现将核查结果进行公示。请相关权利人及知情人士对此内容进行监督和举报。如有异议,请自公示之日起5日内持相关证明材料到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土地整备中心提出复核申请,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能成立,公示内容将作为征收补偿依据。

更正:《深圳商报》于2019年4月21日所登的“深圳市坪山区地铁16号线工程项目房地产权属确权公示”中,权利人许伟平(测绘编号为:CL-376)更正信息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测绘编号	建筑面积(m ²)	房地产类型	房地产地址	是否符合“一户一宅”政策	备注
1	许伟平 4403071969****4116	CL-376	112.12	住宅	石井街道田心社区新桥村11号	否	

联系人:叶小姐 联系电话:28820946 坪山区坪葵路271号石井街道办事处4楼416室
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